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上午 10:30 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阎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8)。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坤宇先生回避表决，7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票 7 票，其中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 14:30 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059)。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